

股票代碼：3557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96號14樓之4  
公司電話：(02)77335368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48
(七) 關係人交易	49
(八) 質押之資產	4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0~5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61、6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62
3. 大陸投資資訊	57、60、63
4. 主要股東資訊	57、65
(十四) 部門資訊	57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言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陳政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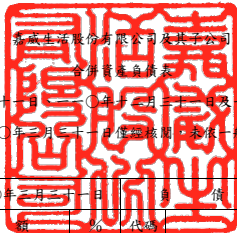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李芳文



中華民國 一一年 五月十三日



英威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權 益		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321,087	6	\$193,740	4	\$677,993	14	2100 短期借款	(六).7及(十二)	\$1,438,430	28	\$1,369,554	27	\$1,019,770	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十二)	1,105,068	21	986,688	20	1,010,691	2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2及(十二)	11,141	0	17,732	0	4,521	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十二)	24,785	0	5,580	0	13,823	0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十二)	120,351	2	212,796	4	112,084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8,456	0	8,456	0	932	0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9	568,531	11	390,592	8	961,524	20
1310	存貨	(四)及(六).3	1,177,360	23	1,276,181	25	728,004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2,835	1	18,363	0	10,532	0
1470	預付款項	(四)及(六).4	104,497	2	109,762	2	41,255	1	2250 負債準備	(四)	35,717	1	22,520	0	11,384	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及(十二)	323,350	7	370,290	7	136,13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13,772	0	10,268	0	5,997	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90	0	-	-	-	-	2310 預收款項		-	-	-	-	59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64,993	59	2,950,697	58	2,608,828	54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8及(十二)	267,439	5	269,845	5	339,645	8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829	0	4,983	1	13,183	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885,417	17	860,459	17	888,038	1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04,045	48	2,316,653	45	2,478,699	5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4	95,681	2	89,671	2	73,990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6	1,041,205	20	1,046,816	21	1,086,383	23	2540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71,659	2	109,617	2	100,931	2	2570 長期借款	(六).8及(十二)	337,030	7	447,000	9	697,764	15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7,702	0	8,343	0	3,338	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5,202	0	-	-	12,148	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3	0	3,312	0	3,382	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十二)	29,906	1	28,512	1	14,828	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01,847	41	2,118,218	42	2,156,062	4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2,138	8	475,512	10	724,740	15
									2xxx 負債總計		2,876,183	56	2,792,165	55	3,203,439	67
										(六).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03,004	15	803,004	16	723,004	15
									3200 資本公積		682,138	13	682,138	14	149,027	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727	3	124,150	2	18,791	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067	1	37,984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46,441	12	657,541	13	692,959	15
									保留盈餘合計		821,235	16	819,675	16	711,750	15
									3400 其他權益		(15,720)	0	(28,067)	(1)	(22,330)	(0)
									3xxx 權益總計		2,290,657	44	2,276,750	45	1,561,451	33
1xxx	資產總計		\$5,166,840	100	\$5,068,915	100	\$4,764,89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5,166,840	100	\$5,068,915	100	\$4,764,89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碩璵

經理人：吳世偉

會計主管：柯愛惠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2及(七)	\$2,035,018	100	\$1,474,2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3	(1,348,891)	(66)	(906,381)	(61)
5900	營業毛利		686,127	34	567,899	39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15				
6100	推銷費用		(270,551)	(13)	(185,506)	(13)
6200	管理費用		(118,638)	(6)	(92,55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838)	(1)	(29,576)	(2)
6450	預計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及(六).13	3,712	(0)	(5,401)	(0)
	營業費用合計		(415,315)	(20)	(313,042)	(21)
6900	營業淨利		270,812	14	254,857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6				
7100	利息收入		173	0	101	0
7010	其他收入		1,334	0	63	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5,597	2	(2,355)	(0)
7050	財務成本		(8,226)	0	(8,34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878	2	(10,531)	(1)
7900	稅前淨利		309,690	16	244,326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8	(67,229)	(3)	(10,571)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2,461	13	233,755	16
8200	本期淨利		242,461	13	233,755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1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347	1	(7,298)	(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808	14	\$226,457	1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42,461	13	\$233,755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242,461	13	\$233,755	1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54,808	14	\$226,457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254,808	14	\$226,457	16
	每股盈餘(元)	(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3.02		\$3.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3.01		\$3.2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碩瓏



經理人：吳世偉



會計主管：柯愛惠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723,004	\$149,027	\$18,791	-	\$723,100	(\$15,032)	\$1,598,890	\$1,598,89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63,896)	-	(263,896)	(263,896)	
D1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233,755	-	233,755	233,755	
D3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298)	(7,298)	(7,29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3,755	(7,298)	226,457	226,457	
Z1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723,004	\$149,027	\$18,791	-	\$692,959	(\$22,330)	\$1,561,451	\$1,561,451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803,004	\$682,138	\$124,150	\$37,984	\$657,541	(\$28,067)	\$2,276,750	\$2,276,750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2,577	-	(22,577)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9,917)	9,917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0,901)	-	(240,901)	(240,901)	
B17	迴轉	-	-	-	(9,917)	9,917	-	-	-	
D1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242,461	-	242,461	242,461	
D3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347	12,347	12,34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2,461	12,347	254,808	254,808	
Z1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803,004	\$682,138	\$146,727	\$28,067	\$646,441	(\$15,720)	\$2,290,657	\$2,290,65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碩璠



經理人：吳世偉



會計主管：柯愛惠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09,690	\$244,32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26)	(35,118)
	調整項目：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41	-
	收益費損項目：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6,940	(9,366)
A20100	折舊費用	18,877	16,12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129	(344)
A20200	攤銷費用	12,378	12,0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384	(44,82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3,712)	5,401				
A20900	財務成本	8,226	8,34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200	利息收入	(173)	(101)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68,876	239,369
A299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3,071)	(6,93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1,409
A29900	無形資產轉列其他費用	-	32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2,376)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047)	(1,49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16,549)	(122,41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69,9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9,206)	(2,66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8,414)	(8,383)
A31200	存貨減少	110,467	154,94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4,961)	90,992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5,265	27,1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90)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602)	(2,074)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6,591)	(6,03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7,347	308,382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92,445)	(24,20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3,740	369,6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2,774)	(33,21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1,087	\$677,993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3,197	(5,092)				
A32210	預收款項(減少)	-	(7,2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0,846	10,2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4,035	270,987				
A33100	收取利息	174	102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2,683)	(6,7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1,526	264,29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碩璵



經理人：吳世偉



會計主管：柯愛惠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因業務需要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四日遷至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96號14樓之4，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五日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函，變更公司名稱為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家居產品設計、開發及製造銷售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年五月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3.31	110.12.31	110.3.31
本公司	Gamma Optical Investment (Samoa) Co., Ltd. (以下簡稱 GOI 公司)	投資業	— (註 1)	— (註 1)	100%
本公司(註 2)	Achieve Goal Limited (以下簡稱 AG 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註 2)
本公司(註 3)	Golden Star Ocean Ltd (以下簡稱 GS 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註 4)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 DBA PREPARA (以下簡稱 PREPARA)	家居產品設計 開發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註 5)	First Design Global, Inc	國際貿易	99.80%	99.59%	99.59%
AG 公司(註 2)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家居產品設計, 生產	100%	100%	100%
AG 公司(註 2)	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家居產品設計, 生產	100%	100%	100%
GS 公司(註 3)	Tzeng Shyng Industries Corporation.(Seychelles)	國際貿易	100%	100%	100%
GS 公司	Widely Watched Limeted	國際貿易及設 計開發	— (註 6)	— (註 6)	100% (註 3)
GS 公司	Bright Wing Global Co., Ltd.	國際貿易	— (註 7)	— (註 7)	100% (註 3)
GS 公司	First Design Global, Inc	國際貿易	0.20%	0.41%	0.41%

註:本集團於民國108年6月5日以投資協議收購Golden Star Ocean Ltd、Achieve Goal Limited及於民國108年7月18日以投資協議收購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 DBA PREPARA 100%股權。依投資協議於民國108年8月1日取得控制，故列入合併個體，並將Golden Star Ocean Ltd.及Achieve Goal Limited 100%持有之子公司亦列入合併個體。

註1:已於民國110年9月7日完成辦理清算解散程序並匯回剩餘股款15,360千元。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2:本集團調整營運策略，於民國108年4月17日經董事會及民國108年5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向Golden Fame Co., Ltd.收購其持有之Achieve Goal Limited 100%股權，並於民國108年6月5日簽訂投資協議收購合約，其交易金額不高於美金23,600千元。本集團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已匯出美金9,600千元之等值新台幣及過戶41%股權。惟本集團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有合約協議，依合約協議於民國108年8月1日已具備現時能力主導攸關活動，具有控制之相關權力，故享有100%股權之權利及義務。本集團截至民國111年3月31日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美金23,600千元。已支付美金23,600千元之等值新台幣並已完成過戶程序。

註3:本集團調整營運策略，於民國108年4月17日經董事會及民國108年5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向Lucky Star Worldwide Ltd.收購其持有之Golden Star Ocean Ltd.100%股權，並於民國108年6月5日簽訂投資協議收購合約，其交易金額不高於美金57,000千元；另於民國108年10月15日啟動價格調整機制，將收購價格調降為美金48,500千元(約相當於新臺幣1,484,100千元)。已支付新台幣1,484,100千元之等值美元並已完成過戶程序。

註4:本集團調整營運策略，於民國108年7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100%股權，並已簽訂投資協議收購合約，其交易金額為美金3,500千元，業已於民國108年7月26日完成轉讓，款項付訖。截至民國111年3月31日止，經董事會授權增資美金金額6,500千元，並已完成現金增資美金6,500千元。

註5:本集團因First Design Global, Inc.營運及改善財務結構所需，截至民國111年3月31日止，經董事會授權增資美金金額5,000千元，並已完成現金增資美金4,000千元。

註6：已於民國110年11月29日完成辦理清算解散程序。

註7：已於民國110年11月29日完成辦理清算解散程序。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通常為債務工具)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35年
機器設備	5~12年
辦公設備	3~6年
其他設備	1~20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為有限耐用年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專利權

專利權已由相關政府機構授予十年期之權利。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客戶關係	人力資源	其他
耐用年限	8~10年	3~5年	11年	3年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企業併購取得	外部取得	企業併購取得	企業併購取得	外部取得

##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18.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產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 銷售產品

本集團銷售產品，於承諾之產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產品之使用並取得該產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產品為家居用品，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產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銷售產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大部分合約於產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產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此外，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產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22.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

(2)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有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金額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3)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4)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3.31	110.12.31	110.3.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1,700	\$1,268	\$1,25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9,387	192,472	676,735
合 計	<u>\$321,087</u>	<u>\$193,740</u>	<u>\$677,993</u>

2. 應收帳款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收帳款	\$1,178,358	\$1,062,550	\$1,077,989
減：備抵損失	(73,290)	(75,862)	(67,298)
合 計	<u>\$1,105,068</u>	<u>\$986,688</u>	<u>\$1,010,691</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3，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存貨

	111.3.31	110.12.31	110.3.31
在製品	\$268,922	441,006	\$209,814
製成品	474,249	543,275	270,084
原物料(含在途原物料)	434,189	291,900	248,106
合 計	<u>\$1,177,360</u>	<u>\$1,276,181</u>	<u>\$728,004</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348,891千元及906,381千元，包含分別因出售及陸續使用所產生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13,071千元及6,939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預付款項

	111.3.31	110.12.31	110.3.31
預付貨款	\$66,672	\$51,935	\$8,574
留抵稅額	17,172	36,719	13,840
其他預付款	20,653	21,108	18,841
合 計	\$104,497	\$109,762	\$41,255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代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1.1	\$685,175	\$280,425	\$1,649	\$26,117	\$14,300	\$874	\$1,008,540
增添	-	4,815	-	490	-	2,021	7,326
移轉	-	-	-	-	2,895	(2,89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60	10,829	36	713	1	-	38,039
111.3.31	\$711,635	\$296,069	\$1,685	\$27,320	\$17,196	-	\$1,053,905
110.1.1	\$688,855	\$231,865	\$1,654	\$35,983	\$13,413	-	\$971,770
增添	-	34,877	-	-	-	\$241	35,118
移轉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42)	(1,192)	(5)	9	-	-	(4,730)
110.3.31	\$685,313	\$265,550	\$1,649	\$35,992	\$13,413	\$241	\$1,002,158
折舊及減損：							
111.1.1	\$65,487	\$52,554	\$1,376	\$20,875	\$7,789	-	\$148,081
折舊	6,921	6,644	32	535	851	-	14,983
處分	-	-	-	-	-	-	-
移轉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44	2,140	34	605	1	-	5,424
111.3.31	\$75,052	\$61,338	\$1,442	\$22,015	\$8,641	-	\$168,488
110.1.1	\$38,595	\$28,293	\$1,050	\$27,846	\$4,750	-	\$100,534
折舊	6,814	5,787	149	498	731	-	13,979
處分	-	-	-	-	-	-	-
移轉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6)	(177)	(4)	24	-	-	(393)
110.3.31	\$45,173	\$33,903	\$1,195	\$28,368	\$5,481	-	\$114,120
淨帳面金額：							
111.3.31	\$636,583	\$234,731	\$243	\$5,305	\$8,555	-	\$885,417
110.12.31	\$619,688	\$227,871	\$273	\$5,242	\$6,511	\$874	\$860,459
110.3.31	\$640,140	\$231,647	\$454	\$7,624	\$7,932	\$241	\$888,0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人力資源	商譽	其他無形 資產	合計
成本：							
111.1.1	\$59,774	\$19,635	\$202,618	\$71,132	\$845,283	\$25,159	\$1,223,601
增添－單獨取得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8	402	6,917	2,747	-	974	12,558
111.3.31	\$61,292	\$20,037	\$209,535	\$73,879	\$845,283	\$26,133	\$1,236,159
110.1.1	\$61,059	\$19,695	\$208,474	\$71,513	\$845,283	\$23,397	\$1,229,421
增添－單獨取得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8	(53)	403	(368)	-	(116)	(46)
110.3.31	\$61,147	\$19,642	\$208,877	\$71,145	\$845,283	\$23,281	\$1,229,375
攤銷及減損：							
111.1.1	\$36,868	\$15,340	\$44,515	\$57,301	-	\$22,761	\$176,785
攤銷	1,131	311	4,684	6,056	-	196	12,378
帳列其他費用	-	-	-	-	-	-	-
匯率影響數	754	242	1,597	2,313	-	885	5,791
111.3.31	\$38,753	\$15,893	\$50,796	\$65,670	-	\$23,842	194,954
110.1.1	\$34,383	13,773	\$26,849	\$33,770	-	\$22,108	\$130,883
攤銷	775	553	4,725	5,962	-	-	12,015
帳列其他費用	-	132	-	-	-	193	325
匯率影響數	40	(47)	74	(207)	-	(91)	(231)
110.3.31	\$35,198	\$14,411	\$31,648	\$39,525	-	\$22,210	142,992
淨帳面金額：							
111.3.31	\$22,539	\$4,144	\$158,739	\$8,209	\$845,283	\$2,291	\$1,041,205
110.12.31	\$22,906	\$4,295	\$158,103	\$13,831	\$845,283	\$2,398	\$1,046,816
110.3.31	\$25,949	\$5,231	\$177,229	\$31,620	\$845,283	\$1,071	\$1,086,383

本集團認列無形資產攤銷金額如下：

	111 年第一季	110 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4,845	\$4,770
營業費用	\$7,533	\$7,245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短期借款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3.31	110.12.31	110.3.31
購料借款	\$269,337	\$261,796	\$230,569
信用借款	1,048,131	759,160	535,350
擔保借款	120,962	348,598	253,851
合 計	<u>\$1,438,430</u>	<u>\$1,369,554</u>	<u>\$1,019,770</u>

(2) 利率區間、到期日及未動用額度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年利率區間	0.97%~1.86%	0.91%~1.47%	0.90%~1.65%
到期日	111.5.16~111.9.26	111.1.1~111.6.27	110.4.15~110.9.22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1,194,426 千元及 509,303 千元。

(3) 擔保借款係以定存單及備償戶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8. 長期借款

(1) 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3.31	利率 (%)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157,356	1.29%	自民國110年1月11日至112年1月11日，按月繳息，除110年6月30日及10月11日分別攤還本金新台幣40,000千元及22,660千元外，之後每季攤還39,992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台中銀行信用借款	96,723	1.75%	自民國110年2月5日至113年2月25日，本金分36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4,275千元。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350,390	1.3%	自民國110年10月6日至115年10月6日，本金分20期償還，每季攤還本金20,000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小 計	604,469		
減：一年內到期	(267,439)		
合 計	<u>\$337,030</u>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	償還期間及辦法
富邦擔保借款	\$237,340	1.46%	自民國110年1月11日至112年1月11日，按月繳息，除110年6月30日及10月11日分別攤還本金新台幣40,000千元及22,660千元外，之後每季攤還39,992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台中信用借款	109,115	1.65%	自民國110年2月5日至113年2月5日，本息分36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4,283千元。
玉山擔保借款	370,390	1.30%	自民國110年10月6日至115年10月6日，本金分20期償還，每季攤還本金20,000千元並按月付息，餘額屆期清償。
小計	<u>716,845</u>		
減：一年內到期	<u>(269,845)</u>		
合計	<u>\$447,000</u>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3.31	利率 (%)	償還期間及辦法
新光銀行信用借款	\$82,467	1.78%	自民國108年11月7日至112年11月7日，第一年僅付息，第二年起分3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168,000	1.50%	自民國109年7月3日至112年7月3日，按月繳息，每季攤還本金16,000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511,000	1.50%	自民國109年12月18日至112年12月18日，按月繳息，每季攤還本金19,000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富邦銀行擔保借款	130,000	1.88%	自民國110年1月11日至112年1月11日，按月繳息，110年7月11日起每季攤還本金40,000千元，餘額屆期清償。
台中銀行信用借款	145,942	1.80%	自民國110年2月5日至113年2月25日，本息分36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4,283千元。
小計	<u>1,037,409</u>		
減：一年內到期	<u>(339,645)</u>		
合計	<u>\$697,764</u>		

(2) 長期借款係以定存單及備償戶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應付款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付薪資	\$44,746	\$54,326	\$33,45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5,371	62,750	82,024
應付利息	1,641	21,829	1,350
其他應付費用	100,752	123,858	107,636
應付股利	240,901	-	263,896
其他應付款-其他	105,120	127,829	73,670
應付併購投資款(註)	-	-	399,490
合 計	<u>\$568,531</u>	<u>\$390,592</u>	<u>\$961,524</u>

(註)此投資款係收購GS及AG集團所產生之應付併購投資款。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945千元及5,797千元。

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3,493千元、2,988千元及1,931千元，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下。

11. 權益

(1) 普通股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4,975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9.624元溢價發行，實收股本149,750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變更登記。私募新股之權益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通過減資 200,000 千元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21.668375%。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七日申報生效，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號換發新股完成。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二日及一一〇年六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 8,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76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九日，業已收足款股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七日完成變更登記。
- D.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2,05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皆為 205,000 千股，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803,004 千元、803,004 千元及 723,004 千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 80,300 千股(含私募普通股 11,730 千股)、80,300 千股(含私募普通股 11,730 千股)及 72,300 千股(含私募普通股 38,165 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1.3.31	110.12.31	110.3.31
發行溢價	\$672,119	\$672,119	\$144,119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失效	4,908	4,908	4,908
員工認股權	5,111	5,111	-
合計	<u>\$682,138</u>	<u>\$682,138</u>	<u>\$149,02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修正後盈餘分派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半會計年度如有盈餘分派時，應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前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之；如擬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盈餘分配應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未來預計資本支出之需要，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四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6,955	\$69,678	—	—
特別盈餘公積	\$13,035	\$15,03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481,802	\$433,803	\$6.00	\$6.00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二日決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上半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第四季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 12. 營業收入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品銷售收入	\$2,035,018	\$1,474,280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 (1) 收入細分

本集團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銷售產品產生之收入分別為2,035,018千元及1,474,280千元皆屬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合約負債-流動	\$11,141	\$4,521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分攤之交易價格分別為0元及59千元。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3,712	(\$5,40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之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03.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	-	-	-	\$ 49,892	\$ 49,892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49,892	49,892	
小計	-	-	-	-	-	-	-	-

本集團之帳齡逾期天數超過121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以100%計提備抵損失。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13,769	\$75,286	\$15,545	\$2,837	\$676	\$20,353	\$1,128,466
損失率	0.02%~3.92%	0.04%~39.09%	1%~64.71%	5%~93.96%	94.56%~100%	19.81%~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594	244	478	905	665	19,512	23,398
小 計	\$1,012,175	\$75,042	\$15,067	\$1,932	\$11	\$841	\$1,105,068
帳面金額							\$1,105,068

110.12.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	-	-	-	\$49,432	\$49,432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49,432	49,432
小 計	-	-	-	-	-	-	-

本集團之帳齡逾期天數超過121天以上之帳款餘額，由於交易對象帳齡期間較長，以100%計提備抵損失。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35,057	\$51,230	\$3,303	\$2,688	\$5,403	\$15,437	\$1,013,118
損失率	0.02%~4.03%	0.1%~33.9%	1%~59.91%	5.31%~89.71%	63.51%~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463	902	547	2,678	5,403	15,437	26,430
小 計	\$933,594	\$50,328	\$2,756	\$10	-	-	\$986,688
帳面金額							\$986,688

110.03.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	-	-	-	\$50,423	\$ 50,423
損失率	-	-	-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50,423	50,423
小 計	-	-	-	-	-	-	-

本集團之帳齡逾期天數超過121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以100%計提備抵損失。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46,431	\$51,749	\$12,291	\$4,691	\$342	\$12,062	\$1,027,566
損失率	0%~0.02%	0%~0.1%	0%~9.33%	0%~10.33%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2,643	657	1,116	55	342	12,062	16,875
小 計	\$943,788	\$51,092	\$11,175	\$4,636	-	-	\$1,010,691
帳面金額							\$1,010,691

本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第一季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1.1.1	\$75,862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3,712)
本期沖銷	(741)
匯率影響數	1,881
111.3.31	\$73,290
110.1.1	\$76,99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401
本期沖銷	(15,212)
匯率影響數	112
110.3.31	\$67,298

#### 14. 營業租賃

#####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a) 使用權資產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3.31	110.12.31	110.3.31
房屋及建築	\$41,515	\$37,079	\$19,806
土地使用權	53,789	52,364	54,098
辦公設備	377	228	86
合 計	\$95,681	\$89,671	\$73,990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6,859千元及0元。

(b) 租賃負債

	111.3.31	110.12.31	110.3.31
流 動	\$13,772	\$10,268	\$5,997
非 流 動	29,906	28,512	14,828
租賃負債	\$43,678	\$38,780	\$20,82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6(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房屋及建築	\$3,278	\$1,540
土地成本	587	578
辦公設備	29	26
合 計	\$3,894	\$2,144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短期租賃之費用	\$11,922	\$2,46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2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6	3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5,643千元及3,966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 年第一季			110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2,078	\$94,624	\$156,702	\$50,819	\$78,963	\$129,782
勞健保費用	-	\$4,342	\$4,342	-	\$4,947	\$4,947
退休金費用	-	\$7,945	\$7,945	-	\$5,797	\$5,7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952	\$12,952	-	\$9,446	\$9,446
折舊費用	\$14,959	\$3,918	\$18,877	\$13,135	\$2,988	\$16,123
攤銷費用	\$4,845	\$7,533	\$12,378	\$4,770	\$7,245	\$12,015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包括符合法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以4%及4%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3,177千元及13,177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以3%及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7,403千元及11,83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分別以4%及4%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24,503千元及24,503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發放。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	\$101
	\$173	\$101

(2) 其他收入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其他收入－其他	\$1,334	\$63
	\$1,334	\$63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6,374	(\$1,122)
其他支出	(777)	(1,233)
合 計	\$45,597	(\$2,355)

(4) 財務成本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7,600)	(\$8,065)
租賃負債之利息	(626)	(275)
財務成本合計	(8,226)	(8,34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433	-	\$15,433	(\$3,086)	\$12,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5,433	-	\$15,433	(3,086)	\$12,347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7,298)	-	(\$7,298)	-	(\$7,2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7,298)	-	(\$7,298)	-	(\$7,298)

18. 所得稅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087	\$10,57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41,142	-
所得稅費用	\$67,229	\$10,5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086	-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本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 DBA PREPARA	(註)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註)
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註)
First Design Global, Inc	(註)

(註)國外子公司業已依各國稅務法令規定，按期申報完畢。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0元及35,386千元。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11年第一季</u>	<u>110年第一季</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42,461	\$233,75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300	72,3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2	\$3.23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42,461	\$233,75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42,461	\$233,75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80,300	72,3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79	7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0,479	72,377
稀釋每股盈餘(元)	\$3.01	\$3.2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企業合併

- (1) 本集團依投資協議收購同一集團Golden Star Ocean Ltd、Achieve Goal Limited及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 DBA PREPARA三家公司100%之表決權股份，並於民國108年8月1日取得控制，該集團主要從事家居用品設計、製造及銷售。本集團收購後該集團以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競爭力。
- (2) 收購同一集團Golden Star Ocean Ltd、Achieve Goal Limited及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 DBA PREPARA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取得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u>取得控制日之公允價值</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3,358
應收款項	577,251
當期所得稅資產	-
存貨	449,986
預付款項	2,155
其他流動資產	126,192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8,118
土地使用權	60,407
無形資產	352,40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672
資產總額	<u>2,720,548</u>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804,280
應付款項	419,247
本期所得稅負債	-
其他流動負債	16,787
負債總額	<u>1,240,314</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額	<u>\$1,480,234</u>
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2,325,517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額	(1,480,234)
商譽	<u>\$845,283</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93,358
現金支付數(民國108年度)	(822,404)
淨現金流出	<u>(\$629,046)</u>
收購之現金流量：	
現金支付數(民國109年度)	(\$1,083,393)
淨現金流出	<u>(\$1,083,393)</u>
收購之現金流量	
現金支付數(民國110年度)	(\$398,720)
淨現金流出	<u>(\$398,720)</u>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1年第一季	110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31,402	\$12,824
退職後福利	81	81
合 計	\$31,483	\$12,905

2. 其他

(1)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房屋租金費用皆為54千元，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2) 本集團之借款由關係人提供連帶保證。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3.31	110.12.31	110.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3,350	\$370,290	\$136,130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及廠房	636,583	619,688	640,145	長短期借款
	\$959,933	\$989,978	\$776,27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美金7,571千元。
2.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借款而開立與銀行之保證票據約新台幣3,404,750千元。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本集團因買賣合同糾紛與深圳豪建電子有限公司之訴訟，要求深圳豪建電子有限公司逾期未支付貨款人民幣 3,991 千元及至付款日之利息。本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經廣東省深圳前海合作區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判定本集團勝訴並要求深圳豪建電子有限公司支付貨款人民幣 3,991 千元及至付款日之利息且其唯一股東程強連帶清償責任。惟深圳豪建電子有限公司提出上訴，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二日律師通知我方已勝訴，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八日已立案進入查扣債務人財產執行，已查扣 240 仟元人民幣，法院已匯入指定帳戶，本案執行完畢；惟深圳豪建電子有限公司對本案提起再審，我方將委請律師代擬再審答辯。
4. 為調整營運策略，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與賣方簽訂股權買賣協議書，取得 Achieve Goal Limited 及旗下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與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贛州市東信化工原料有限公司以廣州力麗工業有限公司不能清償到期債務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廣州力麗工業有限公司提交之應收債權明細向本集團孫公司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要求清償人民幣 12,374 千元之債務，日前法院駁回原告廣州力麗工業有限公司的起訴。惟此涉及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原經營權所有人與廣州力麗工業有限公司破產債務抵銷權之糾紛，日前法院裁定廣州力麗工業有限公司應對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原經營權所有人之債務人於裁判書上所述之不能清償債務之部分承擔二分之一的清償責任。如本案最終有需賠償之情事，另已出具承諾書，將由賣方履行賠償責任。本集團經評估前述事件對本集團目前之營運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5. 美國加州某餐具公司向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地方法院提出本集團子公司專利侵權告訴，本集團經美國專利律師比對系爭專利，認為本集團產品設計於美國銷售市場存在許久，為行之已久之通用工藝設計，與系爭專利仍有差異，且本案為當事人不適格，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案雙方和解，對方已撤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3.31	110.12.31	110.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9,387	\$192,472	\$676,735
應收款項	1,105,068	986,688	1,010,691
其他應收款	24,785	5,580	13,82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3,350	370,290	136,130
存出保證金	7,702	8,343	3,338
合 計	<u>\$1,780,292</u>	<u>\$1,563,373</u>	<u>\$1,840,717</u>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1.3.31	110.12.31	110.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38,430	\$1,369,554	\$1,019,770
應付款項	120,351	212,796	112,084
其他應付款	568,531	390,592	961,5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04,469	716,845	1,037,40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3,678	38,780	20,825
合 計	<u>\$2,775,459</u>	<u>\$2,728,567</u>	<u>\$3,151,61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之(損)益分別增加(6,676)千元及(2,061)千元。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如下：  
當市場利率 $\pm$ 十個基本點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之(損)益分別增加(1,400)千元及(1,244)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4.93%及84.8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提列百分之百之備抵損失。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1.3.31					
借款	\$1,705,869	\$206,640	\$130,390	-	\$2,042,899
應付款項	\$688,882	-	-	-	\$688,882
租賃負債	\$16,051	\$20,265	\$12,958	\$7,614	\$56,888
110.12.31					
借款	\$1,647,254	\$303,048	\$151,991	-	\$2,102,293
應付款項	\$603,388	-	-	-	\$603,388
租賃負債	\$11,705	\$17,984	\$12,347	\$8,116	\$50,152
110.3.31					
借款	\$1,366,051	\$706,905	-	-	\$2,072,956
應付款項	\$1,073,608	-	-	-	\$1,073,608
租賃負債	\$6,929	\$12,480	\$3,507	-	\$22,916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1,369,554	\$716,845	\$38,780	\$2,125,179
現金流量	68,876	(112,376)	(3,673)	(47,173)
非現金之變動	-	-	7,485	7,485
匯率變動	-	-	1,086	1,086
111.3.31	\$1,438,430	\$604,469	\$43,678	\$2,086,577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780,401	\$1,006,000	\$22,385	\$1,808,786
現金流量	239,369	31,409	(1,497)	269,281
非現金之變動	-	-	-	-
匯率變動	-	-	(63)	(63)
110.3.31	\$1,019,770	\$1,037,409	\$20,825	\$2,078,004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11.3.31	110.12.31	110.3.31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38,430	\$1,369,554	\$1,019,77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04,469	\$716,845	\$1,037,409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		
	111.3.31	110.12.31	110.3.31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38,430	\$1,369,554	\$1,019,77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03,718	\$714,571	\$1,036,059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9,937	28.625	\$1,715,697
人民幣	\$3,956	4.506	\$17,82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610	28.625	\$1,047,961
<u>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及人民幣等			\$46,374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5,166	27.68	\$1,526,994
人民幣	\$4,000	4.3415	\$17,36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4,411	27.68	\$952,496
<u>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及人民幣等			(\$527)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5,306	28.535	\$2,434,207
人民幣	\$3,999	4.342	\$17,36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8,072	28.535	\$2,227,785
<u>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及人民幣等			(\$1,122)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業，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三。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三。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如下：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家居用品事業部，因屬單一營運部門，故無揭露其部門資訊之適用。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民國111年3月31日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撥貸 期末餘額 (註9)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是	\$171,750	\$171,750	\$74,158	2.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本票	\$171,750	\$916,263	\$916,263

(註1): 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 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 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則不受此限。對單一企業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8):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 此為期末評價後金額。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民國111年3月31日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註3、註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註5)	未實際動支 背書保證 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 金額(註7)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註8)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8)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註8)	備註	
		名稱	關係(註2)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星塑料制品(河源)有限公司	2	\$2,290,657	\$405,828	\$405,828	\$405,828	\$405,828	17.72%	\$2,290,657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

(註5)：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額度。

(註6)：為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執行者，係指董事長執行之金額。

(註7)：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9)：依本公司之孫公司政星塑料制品(河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對單一企業保證金額及背書保證之總額不逾孫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民國111年3月31日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二)
			進(銷)貨金額	(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除	估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比率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星塑料制品(河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888,790	63.74%	月結30天	-	-	(\$390,415)	(97.54%)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鑫美耐皿制品(河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470,249	33.72%	月結30天	-	-	-	-	

(註一)：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二)：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三)：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四)：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民國111年3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政星塑料制品(河源)有限公司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390,415	8.04	-	-	\$219,440	-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DBA PREPA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6,589	0.74	\$74,158	轉列其他應收 款項-關係人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民國111年3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二(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Star Ocean Ltd.	賽舌爾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1,484,100 (USD48,500)	\$1,484,100 (USD48,500)	-	100.00%	\$1,349,537	(\$4,703)	(\$4,703)	子公司
Golden Star Ocean Ltd.	Tzeng Shyng Industries Corp.	賽舌爾群島	國際貿易公司	-	-	-	100.00%	(USD1,691) (註三)	(\$4,685)	(\$4,685)	孫公司
Golden Star Ocean Ltd.	First Design Global, Inc.	美國加州	國際貿易公司	-	-	-	0.20%	(USD1,995) (註三)	(\$8,626)	(\$17)	孫公司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Achieve Goal Limited	美國達拉瓦州	投資控股公司	\$688,524 (USD23,600)	\$688,524 (USD23,600)	-	100.00%	\$997,132	(\$7,491)	(\$7,491)	子公司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 LLC. DBA PREPARA	美國紐約州	家居產品設計開發及賣	\$298,854 (USD10,000)	\$298,854 (USD10,000)	-	100.00%	\$50,398	(\$30,644)	(\$30,644)	子公司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Design Global, Inc.	美國加州	國際貿易公司	\$114,348 (USD4,000)	\$59,024 (USD2,000)	-	99.80%	\$44,330	(\$8,626)	(\$8,609)	子公司

(註一)：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二)：非屬(註一)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

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係為併購主體之投資期末帳面金額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民國111年3月31日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或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入 金 額	出 回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或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光學產品、導電膜及相關材料之製造及加工業務	美金5,000千元 (新台幣159,775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9,775	-	-	\$159,775	-	-	-	-	-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家用製品之產銷業務	美金16,500千元 (新台幣514,305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61,311 (USD15,812)	-	-	\$461,311 (USD15,812)	\$51,888	100.00%	\$51,888 (二).2	\$725,969 (USD25,361)	-
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家用製品之產銷業務	美金6,500千元 (新台幣202,605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7,213 (USD7,788)	-	-	\$227,213 (USD7,788)	(\$59,378)	100.00%	(\$59,378) (二).2	\$209,417 (USD7,316)	-

(2)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五)
\$850,082 (美金28,656,333.55元)	\$882,037 (美金29,656,333.55元)
	\$1,374,39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四)：已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沖銷。

(註五)：合併淨值之6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民國111年3月31日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 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 註 二 )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 比 率 ( 註 三 )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Design Global,Inc.	1	銷 貨 收 入 ( 銷 貨 )	\$1,64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DBA PREPARA	1	銷 貨 收 入 ( 銷 貨 )	\$57,91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2.85%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2	銷 貨 成 本 ( 進 貨 )	\$888,79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43.67%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2	銷 貨 成 本 ( 進 貨 )	\$470,24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23.11%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DBA PREPARA	1	應 收 帳 款	\$216,58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4.19%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reshlink Product Development,LLC.DBA PREPARA	1	其 他 應 收 款	\$74,158	營業周轉	1.44%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Design Global,Inc.	1	應 收 帳 款	\$48,91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95%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2	應 付 帳 款	\$390,41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7.56%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星塑料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2	其 他 應 收 款	\$701,456	業務往來	13.58%
0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政鑫美耐皿製品(河源)有限公司	2	預 付 貨 款	\$14,855	業務往來	0.2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母公司對孫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填列示。

(註五)：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嘉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八

民國111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邁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38,310	9.13%
SUPER DOMAIN INVESTMENTS LIMITED	7,018,294	8.74%
DIGITAL SOLU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7,018,294	8.74%
歐美嘉投資有限公司	5,449,000	6.78%
司馬特投資有限公司	5,326,740	6.6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

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